

QIANBINSIXIANSHENG

Xueshu

Wenhua jiangzuo

钱宾四先生

学术

文化讲座

维柯的《新科学》及其 对中西美学的影响

朱光潜 著

版集第

出版社

维柯的《新科学》及其 对中西美学的影响

朱光潜 著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Q
i
a
n
b
i
n
s
i
x
i
a
n
s
h
e
n
g

X
u
e
s
h
u

W
e
n
h
u
a
j
i
a
n
g
z
u

钱宾四先生

学术

文化讲座

© 香港中文大学(1984)

本书由香港中文大学拥有所有版权。

本版限在中国大陆发行。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维柯的《新科学》及其对中西美学的影响 / 朱光潜著.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2009.4

ISBN 978 -7-221-08509-2

I. 维… II. 朱… III. 美学—研究 IV. B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56332 号

责任编辑:梁永春 杨建国

装帧设计:瀚清堂设计

维柯的《新科学》及其对中西美学的影响

作 者:朱光潜

出版发行:贵州出版集团公司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 编:550001

电子邮箱:guojian57@sina.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1/32 850×1168mm

印 张:4.5

字 数:60 千字

版 次: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7-221-08509-2 / B·262

定 价:15.00 元

目 录

- 1 维柯的《新科学》及其对中西美学的影响
- 55 附篇一 发现真正的荷马(《新科学》第三卷)
- 103 附篇二 维柯《新科学》的结论篇
- 123 附录 迎朱光潜先生来新亚书院讲学(金耀基)

Q i a n b i n s i x i a n s h e n g

X u e s h u

W e n h u a j i a n g z u o

钱宾四先生

学 术

文 化 讲 座

维柯的《新科学》及其 对中西美学的影响

一、维柯的生平和时代背景

杨巴蒂斯塔·维柯 (Giambattista Vico 1668—1744 年)是意大利法学家、历史学家、语言学家,近代社会科学的创始人,历史发展观点和民主思想的倡导人。他出生于意大利南部那不勒斯城邦,父亲是当地一个小书商,家境穷困。维柯幼年误坠楼,身体受到损伤,精神也受到影响。他幼时受到天主教会的小学教育,大部分时间靠努力自学。他在一个西班牙贵族罗卡(Rocca)家里当过九年(1686—1695 年)私塾教师,他的东家在学术上很有地位,藏书很多,对他的教育颇有帮助。他自幼就爱研究罗马法和拉丁语言文学。他在他父亲被控诉的案件中,以一个 18 岁的青年,出席法庭替父亲辩护而且获得胜诉。他上过那不勒斯大学,学罗马法和修辞术。毕业后,1723 年参加那不勒斯大学法学教授竞选而落了选,主要

由于靠山不硬。后来才当选为拉丁修辞学讲师,薪金甚微,还不到高薪教授的一小半。他一直穷苦,1725年出版《新科学》,他因须自付印刷费,不得不把仅有的一只珍贵的戒指都卖掉了。

意大利是欧洲文艺复兴的发源地。但丁(dante)、彼得拉克(Petrarch)、薄迦丘(Boccaccio)、达芬奇(Leonardo da Vinci)、米开朗基罗(Michelangelo)、塔索(Tasso)、康帕内拉(Companella)一系列人文主义者先驱的名字,至今仍然照耀着史册。在接着来的启蒙运动中,维柯继布鲁诺(G.Bruno)和伽利略之后成了卓越的领导人物。他的家乡那不勒斯在学术活动方面与威尼斯相抗衡,比罗马还更活跃。从当时旅游记录看,英、法、德、西几个先进国家文化界领导人物大半都到过那不勒斯,其中还有不少人和维柯有直接或间接的来往讨论。维柯的成就是在艰难岁月里艰苦奋斗获得的。他特别感到在宗教和政治中左右做人难。我们应记住他的家乡一方面在罗马教廷的宗教裁判所直接监视之下,另一方面又不断地受到邻邦西班牙、奥地利和法兰西的侵略和统治。在维柯的一生中,那不勒斯在1707年前受到西班牙总督的统治,从1707年到1734年受到奥地利总督的统治,从1734年到维柯去世时又受到法国派遣的波旁国王的统治。罗马教廷的宗教裁判所对布鲁诺和伽利略的残酷迫害的幽灵仍在每个哲学家和科学家的头脑里徘徊。维柯的矛盾在于他一方面受到早

年教育的影响,成了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而另一方面在时代潮流冲击之下,在探讨科学之中,已变成一位坚贞的自由思想的战士。从他的《自传》看,他并不敢得罪罗马教廷,因为怕教廷禁止他的著作出版。《新科学》送审时,维柯竟遵照教廷检察官的意见,对原稿进行了一些修改(详见《自传》)。至于外来政权的统治,自从马丁·路德的宗教改革运动展开以来,已日渐缓和。统治那不勒斯的西班牙总督为着巩固和发展世俗政权起见,曾正式禁止宗教裁判所在那不勒斯的活动,还借奖励学术的幌子来拉拢人心。维柯是站在比罗马天主教廷稍为进步的世俗政权方面的。他曾公开宣布西班牙政权是他的“恩护主”(Mascenas)。他用拉丁文写的诗歌几乎全是献给西班牙皇帝及其家族的贺词和颂词,因此他得到西班牙皇帝查理二世的宠遇,在1699年他被任命为那不勒斯的皇家历史编纂,从而在搜集历史资料 and 进行学术研究方面得到了一些便利。他的经济状况始终很穷困,晚年家庭中还有些纠纷。1744年1月去世,享年76岁。

维柯的主要著作是《新科学》(Scienza Nuova),经过一版二版一再修改,最后以第三版为定本,在1744年以后陆续在罗马和巴里等地印行。现在流行的是由研究维柯的专家尼柯里尼(F.Nicolini)在克罗齐(Croce)帮助之下校订和编辑的意大利文标准本。中文译本是根据1975年贝根(Bergin)和费希

(Fissch)的英译本译成。

二、《新科学》全书的规划

《新科学》的全名是《关于各民族共同性的新科学的原则》。全书分五卷:(一)原则的奠定,(二)诗性智慧,(三)发现真正的荷马,(四)世界各民族所经历的过程,(五)各民族复兴时人类典章制度的复演过程,附全书的结论。

正文之外,书首扉页还附载了一幅图,画着玄学女神(实即维柯本人)站在地球上仰望天空,胸部放射出两道光,一道光射向上方三角形中天神的眼睛,在观照着人类心灵和制度的起源和演变,这道光代表着诗性智慧和神学诗人,另一道光射向神学诗人之祖荷马的雕像,荷马立在一个破裂的台基上,表示真正的荷马还待发现。地球斜靠着正中的祭坛,祭坛上摆着水和火,祭坛背后是阴暗的大森林。祭坛代表原始宗教信仰,是原始人求神问卜的圣地。前面有一片露出光亮的隙地,是酋长们的会议场,附近还有收容前来逃难者的收容所,祭坛前方一些符号,例如紧靠祭坛右下方的犁板代表农业。紧靠着祭坛左下方的字母牌代表语文。横躺在字母牌后面的是法棒(权力的象征)和占用的巫棒,这些符号在后面《引论》中都有说明(1-42条)。

在第一卷正文里还有一幅时历表,依古老程度的顺序,



玄学女神站在地球上,仰望左上方的天神意旨,俯视左下方的荷马。部分符号用相应的数字注明,例如玄神注了2,地球注了3,祭坛注了8,犁注了15,即可查正文中该数字前后。余见1至42条的说明。

把希伯来、迦勒底、西徐亚、腓尼基、埃及、希腊和罗马七个古代民族的大人物和大事迹大致按年代分列出来。年历分世界年历和罗马年历两种。罗马年历从罗马初建国为第一年,世界年历不是以公元计算而是从世界大洪水算起,把大洪水定在公元前 1656 年,以下依此递增。这种世界年历当然是很粗疏的,年历中所出现的大人物和大事迹都有些简略的说明(43-118),对维柯心目中世界史的发展年代可以看到一些粗略的梗概。说它粗略,因为现在世界公认的年历是从耶稣降生时算起,而前此希腊计算年历还有从第一次奥林匹克运动会算起的,这种运动会每隔四年举行一次。

附记:英译本还附了一长篇解释《新科学》中一些用语的《引论》,对初学者大有帮助,因此中译本把这篇引论全文译出,附载于正文之前。

三、《新科学》新在哪里?《新科学》的主题是“部落自然法”(the natural law of the gentes),由自然科学上升到社会科学=历史科学=广义的自然科学或“人学”

“新科学”这个名称在意大利早已由伽利略在《新科学的对话录》(*Dialogui delle Nuove Scienza*)里用过,不过伽利略心目中的“新科学”是指他自己所研究的自然科学,特别是数学、天文学和物理学。维柯的《新科学》却是范围更广的既包括自然科学而主要是历史科学或社会科学的一门崭新的研

究。其次,就研究方法来说,维柯抛弃了过去经院派蔑视客观事实和感性经验,凭教条下结论的演绎法,改用培根所倡导的从搜集感性经验和客观事实加以分析综合而得出结论的批判法。这两点(研究题材和研究方法)反映出 17、18 世纪西方启蒙运动哲学思潮中两大潮流的对立斗争,即英国以培根为首的经验派和以莱布尼兹和笛卡儿为首的大陆理性派的对立斗争。到了 19 世纪,这两大对立思潮的合流,才产生从赫尔德(J.G.Herder)、康德、歌德到黑格尔这一支德国古典哲学的主流,既重感性经验,也不轻视理性,特点在着重历史发展观点。维柯通过他的法国门徒密希勒(J.Michelet)和德国同调者赫尔德对这种合流也起了桥梁作用。

维柯多次强调培根对他的启发,特别是培根的《新工具论》和《学术的促进》这两部近代科学的号角。维柯有一个坚定的信条:“研究应从问题开始时开始。”这就是要穷本求源,不应把一整个历史发展过程拦腰截断,单从其中截取一个横断面来看,既看不到来龙,也看不到去脉,这就是根本违反历史发展观点。维柯之“新”首先就在他的穷本求源的坚定精神。他的专业本来是罗马法。法学家们都明白罗马法典和由它发展出来的拿破仑法典在近代法学界多么重要。在维柯时代研究罗马法的主要有三家,即荷兰的格罗特(Grotius)、英国的塞尔敦(Selden)和瑞典的普芬道夫(Pufendorf)。维柯本

来佩服他们三人的法学知识,但是指责他们都不从人类始祖亚当开始,而都从既已开化的近代人开始,所以对历史发展简直是隔靴搔痒。维柯认为历史发展的真相要从确凿可凭的史实证据中找,而远古文物制度大半久已淹没,而少数留存的也不曾经过耙梳洗剔,以致一般没有身历其境的写书的学者们大半都凭民族的虚骄讹见和学者们自己的虚骄讹见,不可能见出事实真相。维柯劝告我们应把这种书籍看作不曾存在(比孟子的“尽信书则不如无书”的劝告还更彻底)。当时历史研究在欧洲(特别在德国)开始盛行,研究社会发展史的史学家们都特别重视古代史和古代社会,例如英国麦克佛生(Macpherson)的《苏格兰民歌选》以及西方各国关于民歌和民间故事的搜集蔚然成风,对于近代对古代社会乃至人类学的研究都产生了促进的影响。维柯的历史研究应穷本求源的观点也正是在这种影响之下形成的。当时新大陆已发现,旅游也渐发达,所以维柯也并不是言必称希腊,对近代少数民族也很注意,多次引用美洲印第安人作为部落自然法的例证。由于他个人的见闻终有限,比起摩尔根的《古代社会》(原著 1877 年出版。有商务印书馆印行的新译本)来,《新科学》在资料方法上还不免粗疏,而在思想体系方面终胜一筹。这两人都是使人类学成为科学的先驱。读者不妨翻阅一下恩格斯的名著《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1884 年),把它和《新

科学》(1730年)比较一下,看同在哪里异在哪里,便会对《新科学》有较正确的认识。

四、法的根源在“共同人性”。《新科学》与较晚起的达尔文的《物种起源》的比较

《新科学》所要解决的基本问题是:人类如何从原始野蛮时代的野兽般的生活状态逐渐发展成为过着社会生活的文明人?也就是说,法律制度是如何开始和发展的?过去学者们一般认为法律制度是由某些先知先觉的立法者凭自己个人的认识和意志强加于人民的。维柯的部落自然法观点与这种“英雄造时势”的观点相反,认为法的根源来自共同的人性(common nature)。共同的人性产生了共同的习俗,共同的习俗经过条文化就成为共同的法律。原始社会都分成许多小部落或小民族。这些部落彼此很少往来,往往还互相敌视,但是他们的法律制度却往往见出一致性或规律性,就因为都根据共同的人性。例如罗马人原先也只是一个小部落,罗马的部落自然法(如罗马的十二木版法)后来发展成为大罗马帝国统治西方世界(其中大半是罗马帝国的行省 Provinces)的“法典”的基础。《新科学》就以部落自然法为起点来研究世界各民族的政法制度在起源和发展方面的一致性和规律性。他强调法必然是“土生土长的”,反对罗马法典由雅典输入的旧

说。从这里也可以见出维柯思想的民主倾向和科学倾向。所以他在哲学上既反对认为一切都由命运(fate)决定的廊下派(Stoics),又反对认为一切都由偶然机会(chance)摆布的伊壁鸠鲁派(Epicurians)。他在希腊各派哲学中特别赞赏柏拉图派,因为这派在三个要点上都和过去立法者们是一致的:一、世间确有神旨或无意安排(Providence);二、人类情欲可以通过教育缓和化为人类品德;三、人类灵魂不朽。这三点也正是《新科学》的基础[130]。

从此可见,维柯在社会科学上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很类似比他晚一个世纪的自然科学家达尔文所采取的。《新科学》其实就是“人这一物种的原始”或“人类社会原始”,其重要性并不下于达尔文的《物种起源》。我们还应记住,维柯的探讨人类原始的《新科学》远在达尔文的《物种起源》之前。它其实就是马克思在《巴黎手稿》中所预见到的“人学”,即“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统一。

为着说明维柯的基本思想,我们先来介绍《新科学》的第三卷《发现真正的荷马》。

五、部落自然法的范例:《发现真正的荷马》

流传下来的荷马史诗有两部,上部是写特洛伊(Troy)战争中的希腊大军以英雄阿喀琉斯(Achilles)为主角的《伊利

亚特》(*Iliad*),下部是写希腊大军归途十年流浪中的奇遇,以谋士尤利西斯(Ulysses)为主角的《奥德赛》(*Odyssey*)。

一般人都认为荷马确有其人,大概生在公元前8世纪的希腊,这两部史诗都是由他一个人唱的,原是一些零段神话故事,后来到了公元前7世纪雅典庇西斯特拉图(Pisistratus)王朝才由文人用文字写下来,编成两部史诗。围绕荷马其人和这两部史诗的写作年代,历来就有很多争论。维柯根据两部史诗本身一些语言学的证据和他在《诗性智慧》部分所奠定的一些原理,证明了下列几项重要发现:

一、荷马并不是希腊的某一个人而是希腊各族民间神话故事说唱人的总代表或原始诗人的想象性的典型人物,所以希腊有许多城邦都在争当荷马故乡的荣誉。

二、论时代,两部史诗都出现在英雄时代末期,先后可能有长达八百年之久的间隔,所以决不是某一个人在某一时代的作品。《伊利亚特》当然先于《奥德赛》,如果前者是荷马的少年作品,后者是他晚年作品,这个“他”只能代表早晚不同的全民族,决不是同一个人。

三、论地区,《伊利亚特》的作者在特洛伊附近的希腊东部偏北,实际上是在小亚细亚;《奥德赛》的作者是在希腊的西部偏南。

四、两部史诗不可能出于一人之手,所描绘的也绝对不